



该插件不受支持

[首页](#) / [关于学会](#) / [组织机构](#) / [新闻动态](#) / [交流合作](#) / [科学普及](#) / [生物学竞赛](#) / [学会期刊](#) / [学会通讯](#) / [继续教育](#) / [会员专栏](#) 2023年9月21日 星期四

当前位置：首页 > 新闻动态 > 学会通知

第十一届全国野生动物生态与资源保护学术研讨会第一轮通知

来源：宛新荣 时间：2015-04-13 浏览量：893

为了促进和探讨我国兽类学、动物生态学的发展战略和学术交流，经研究和讨论，“第十一届全国野生动物生态与资源保护学术研讨会”将于2015年10月中旬在江苏省南京市南京师范大学召开。此次会议由中国动物学会兽类学分会、中国生态学会动物生态专业委员会和中国野生动物保护协会科技委员会主办，南京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和江苏省动物学会承办。

1. 会议内容

学术交流；

现向全国兽类学和动物生态学工作者征集论文，征稿范围：兽类学、动物生态学相关领域。

2. 会议时间和日程安排

2015年10月中旬，日程安排见详第二轮通知（将于2015年6月份发出）。

3. 会议地点

江苏省南京市，南京师范大学。

4. 主办单位

中国动物学会兽类学分会、中国生态学会动物生态专业委员会、中国野生动物保护协会科技委员会。

5. 承办单位

南京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江苏省动物学会

6. 会议注册费

会员代表¥1000；学生代表¥700；已统一交过理事费的会议代表可不用重复交纳。

另：家属注册费：¥700，仅包含与会议代表共同用餐费用。

7. 会议专题征集及会议相关事宜

本年度会议任然采用专题召集人形式，由会议代表自愿申报会议专题，会议组委会根据申报情况协调设置会议专题，专题申报人员将成为该专题的召集人，负责本专题的召集、会议摘要编审工作以及会议报告的组织和确定。请有意申报专题的代表于2015年6月1日前提交专题申报申请（发往黄乘明cmhuang@ioz.ac.cn或宛新荣wanxr@ioz.ac.cn），详见邮件附件。

8. 会议论文摘要要求

本次会议将采用专题征集形式开展相应的学术交流，并编印内部印刷的会议论文摘要集。目前专题正在征集中，并将在会议第二轮通知中确定本次会议的专题名称、内容、专题召集人及联系方式，并提供会议论文摘要篇幅和格式要求等。

9. 优秀青年动物生态学工作者评选

为奖励参会的优秀青年动物生态学工作者，本次会议将评选出3-5名优秀青年动物生态学工作者（2015年度），并给予每位2000元奖金及证书。男性申请者要求35周岁（含）以下，女性申请者要求在40周岁（含）以下。申请者请于2015年9月15日前将报告论文摘要、发表论文抽印本（或PDF文件）（限于2013-2015年间发表，申请者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国内外核心期刊论文），以及身份证复印件一并报送到动物研究所黄乘明研究员(cmhuang@ioz.ac.cn)，由组委会组织有关专家根据申请材料和报告内容进行评选，并于会议期间公布评选结果。已经获得过历届同等奖励的青年学者将不再参加评选。

10. 资助参会青年学生

为鼓励学生参加学术研讨会，由兽类学分会发起并资助10名学生每人1000元，用于参加本次会议。有意申请的学生，请于2015年9月15日前与兽类学分会秘书长李明研究员联系(lim@ioz.ac.cn)。

11. 会议墙报要求及研究生最佳墙报奖设置

为鼓励学术交流多样化，本届会议继续开展墙报（POSTER）学术交流形式，设立专门的墙报展示区，会议期间安排时间进行墙报交流（每天安排1小时时间）。墙报的尺寸为：高120cm x宽90cm。本届会议将墙报交流结果评选出5-8位最佳墙报奖，拟参加墙报奖评选的同学请将参赛墙报的电子版于2015年10月10日前发往东北林业大学徐艳春教授(xu_daniel@163.com)。评选出来的优秀墙报将在会议期间公布，并发放“第十一届全国野生动物生态与资源保护学术研讨会最佳墙报奖证书”。非学生代表亦可提交POSTER墙报参加交流，但不参加最佳墙报奖的评选。

12. 会后考察（费用自理）详见第二轮通知。

13. 会议联系人

会议代表可随时发送邮件到animalecology2011@126.com，索取每年最新的会议通知。

联系人：黄乘明（010-64807163, 15910899862） 宛新荣（010-64807106, 18910252305）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辰西路1-5号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100101）

传真：010-64807099

Email: animalecology2011@126.com

附件下载：

· 第十一届全国野生动物生态与资源保护学术研讨会专题申报-1.doc

[【打印本页】](#) [【关闭本页】](#)